工程项目咨询委托合同

（预算审核）

项目名称：2026年莘田村六队、七队巷道硬底化及排水建设工程

甲　　方：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莘田村莘田股份经济合作社

乙　　方：诚竣（佛山）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佛山市三水区

签订时间：2026年 9月 9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2026年莘田村六队、七队巷道硬底化及排水建设工程

2、项目地点：佛山市三水区

3、项目造价： 投资额约￥1,074,624.79元

二、服务内容和范围

服务内容：预算审核

三、甲方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全面监督协调检查本工程乙方的工程咨询工作，实现既定的工程管理控制目标；

2、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整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的文件、资料；

3、甲方负责拟定工程的原则、标准、规模、方案；

4、甲方有对涉及工程工期、质量、标准等重大问题的审批权；

5、按本合同约定，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工程咨询费。

四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、数据，审核项目的工程预算或预算审核；

2、乙方应遵循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发布的有关规定，在甲方提送资料齐全之日起30工作日内完成咨询业务，并提交咨询报告成果；

五、项目咨询费用及支付

1、本工程项目咨询费用

按预算编制工程建安费的0.3%乘以下浮率（1-5%）进行计算。咨询服务费不足1400元，按1400元计取。计算公式暂定为：1074624.79*0.3%*(1-5%)=3062.68元。

2、付款方式

工程咨询服务费在乙方出成果文件并项目通过验收后由甲方3个月内一次

性支付完毕。上述款项均不计算利息，乙方应严格按税收政策规定，在收取咨询服务款时，向甲方提供发票。

六、其他

1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按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[粤价函(2011)742号]或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。

2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；如未能达成一致，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（二）种方式解决：

（一）、提交 / 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二）、依法向 工程当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3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贰份，自双方盖章确认后生效。

甲　方：（盖章）	乙　方：（盖章）
佛山市三水区大塘镇莘田村莘田股份经济合作社	诚竣（佛山）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章）	法定代表人：（签章）
（或授权人）：	（或授权人）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
帐　　号：	帐　　号：
电　　话：	电　　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9 月 9 日